**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阿城区水务局**

**2023年第二批中央水利发展资金侵蚀沟**

**治理工程绩效自评报告**

# 一、概述

## （一）省级下达中央水利发展资金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

2023年6月1日，哈尔滨市财政局下达了《关于下达2023年第二批中央水利发展资金的通知》（哈财指（农）［2023］188号），通知分解下达了阿城区2023年第二批中央水利发展资金绩效指标：治理侵蚀沟16条，资金288万元。

**表1 2023年第二批中央水利发展资金到位情况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分类 | 批复预算数（万元） | 到位资金（万元） | 财政资金到位率 (%) |
| 小计 | 中央财政 | 省级财政 | 地方财政 | 其他 | 小计 | 中央财政 | 省级财政 | 地方财政 | 其他 | 小计 | 中央财政 | 省级财政 | 地方财政 | 其他 |
| 水土流失治理 |  | 288 |  | 192 |  |  | 288 |  | 192 |  |  | 100 |  | 100 |  |
| 合计 |  | 288 |  | 192 |  |  | 288 |  | 192 |  |  | 100 |  | 100 |  |
| **注：批复2023年投资（A）、到位资金（B）。计算财政资金到位率（B/A)×100** |

## （二）项目实施情况

**表2 2023年度中央水利发展资金执行情况表**

| 分类 | 批复投资（万元） | 完成投资（万元） | 投资完成率（%）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中央 | 省级 | 市县 | 其他 | 中央 | 省级 | 市县 | 其他 |  |  |
| 截至23年底 | 截至24年6月底 | 截至23年底 | 截至24年6月底 | 截至23年底 | 截至24年6月底 | 截至23年底 | 截至24年6月底 | 截至23年底 | 截至24年6月底 |
| 水土流失治理 |  |  |  |  | 288 | 288 |  |  | 144 | 192 |  |  |  | 100 |
| 合计 |  |  |  |  | 288 | 288 |  |  | 144 | 192 |  |  |  | 100 |

## （三）年度目标完成情况

年度绩效目标：治理侵蚀沟16条，完成16条。

1.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

简要说明县级财政支出责任履行情况。

# 二、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

## （一）自评依据

依据2024年3月20日黑龙江省财政厅、黑龙江省水利厅下达的《关于开展2023年度中央水利发展资金、省级财政水利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预通知》进行项目绩效评价。

## （二）自评方式

**评估程序：**

1、准备阶段

①确定评估对象：根据部门职能，按照中央和省委、省政府决策部署，依据年度预算编制管理的有关要求，确定事前评估对象。

②成立评估组织：成立评估组，确定评估工作人员和专家，明确责任和任务。

③制定评估方案。

2、实施阶段

①资料收集与审核：全面收集与被评估政策和项目有关的数据和资料，并进行审核与分析。

②开展非现场评估：评估组对有关资料进行分类、整理与分析，提出评估意见。

③综合评估：评估组选择因素分析、公众评判等方法，对照评估方案中内容，对政策和项目立项必要性、投入经济性、绩效目标合理性、实施方案可行性、筹资合规性等情况进行综合评判。

3、报告阶段

根据评估情况出具事前评估报告。

**评估思路：**

本次评估主要依据财政部印发的《项目支出绩效管理办法》（财预［2020］10号）规定执行，运用科学、合理的评估方法，对项目立项必要性、投入经济性、绩效目标合理性、实施方案可行性、筹资和规定等进行客观、公正的评估。

**评估方式、方法：**

1、评估方式

本次评估采用专家咨询的方式邀请相关领域专家参与事前评估，对专业问题给予咨询建议及指导。

2、评估方法

本次事前评估方法采用因素分析法、公众评判法、文献法等。

# 三、绩效自评分析

## （一）管理工作分析

1.组织管理

阿城区水务局按照年度水利发展资金绩效评价要求，组织相关人员开展了绩效评价培训；自评材料填报、盖章规范；“四制”建设合理、规范。

2.资金管理情况

截至2024年5月22日，资金支付率达到80%，因为项目没有验收，剩余资金暂未支付；

无改变资金用途情况，在监督、稽察、检查、审计中未发现资金问题。

3.绩效评价情况

绩效评价工作完成情况良好，总评分81分。

## （二）项目绩效情况分析

1.产出指标完成情况

（1）项目数量指标

侵蚀沟治理工程，分解指标为“16个”，实际完成指标为“16个”。

（2）项目质量指标

工程尚未进行验收。

（3）项目时效指标

①截至2023年底，投资完成比例，分解指标为“≥80%”，实际完成指标为“90%”；②截至2024年6月底，投资完成比例，分解指标为“100%”，实际完成指标为“100%”。

**表3 2023年第二批中央水利发展资金项目实施进度情况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分类 | 实施项目数（个） | 项目完工率（%） | 项目验收率（%） |
|
| 总数 | 项目开工 | 项目完工 | 完工验收 | 验收合格 |
|
| 水土流失治理 | 1 | 1 | 1 | 0 | 0 | 100 | 0 |
| 合计 | 1 | 1 | 1 | 0 | 0 | 100 | 0 |

（4）项目成本指标

对项目实施的成本（预算）控制情况与节约情况进行分析评价，如有实际执行中超出概算的项目或低于概算一定比例的项目，请说明原因。

2.效益指标完成情况

（1）项目实施的可持续影响分析

①已建工程是否运行良好，分解目标为“是”，实际完成指标为“是”；②工程是否达到设计使用年限，分解目标为“是”，实际完成指标为“是”。

3.满意度调查情况

受益群众满意度，分解目标为“≥90%”，实际完成指标为“100%”。

3.满意度调查情况

分别详细说明涉及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情况、调查结果。（单个项目调查问卷数量不得少于20份）。

**表4 项目实施满意度调查情况汇总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目类别 | 调查问卷数（份） | 满意问卷数（份） | 平均满意度（%） |
| 水土流失治理 |  |  |  |
| 合计 |  |  |  |

# 四、偏离绩效目标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无。

# 五、综合评价结论

阿城区2023年第二批中央水利发展资金侵蚀沟治理工程项目绩效自评得分81分。项目总体执行情况、资金管理情况、项目实施成效情况等均完成良好，年度目标圆满完成。

# 六、经验、问题和建议

无。

# 七、其他需说明的问题

无

附表1.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阿城区水务局2023年第二批中央水利发展资金侵蚀沟治理工程项目绩效自评表

 水务局（公章）

2024年 5 月 27 日